

# 彰化縣 111 年度幼童軍及潛能開發、原住民、新住民、自強戶 學童聯團舍營實施計畫

## 一、依據：

(一)彰化縣執行童軍教育活動 111 年度工作計畫。

二、主旨：發揚童軍服務精神，展現童軍教育活動的成效，藉由聯團舍營活動，以培養少年德、智、體、群、美五育健全成長，落實全方位教育活動，涵育健全國民。

三、主題：福虎生豐彰化讚 童軍 Fighting 一起 GO

## 四、目的：

(一)發揚童軍積極向善服務、友愛和平、團結互助、榮譽合作的精神。

(二)展現幼童軍活動「寓教於樂」，藉由聯團舍營活動的辦理，培訓幼童軍自立自強能力，發揚小隊精神，激發學習潛能，增進彼此情誼，透過榮譽制度實踐品德教育，養成勇敢、冒險、積極、進取之態度，並發揮才能以及展現九年一貫「綜合活動領域」童軍教育與童軍活動之成果，以達五育均衡發展之教育目標。

(三)鼓勵幼童軍參與環境生態保護行列，認識大自然生態資源，並透過自然體驗活動，提昇學生之環保觀念，進而身體力行各項環保措施，培養愛護地球之良好習慣。

(四)推展「童軍善行 100 運動」，鼓勵童軍實踐「童軍一百、善行一百」之美德。樹立好人、好事的典範，促進青少年品德與身心健全發展，蔚成善良的社會風尚。

(五)引導弱勢族群學童認識童軍教育活動，體驗戶外團體生活互助合作精神，培養積極進取正確人生觀。

## 五、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

輔導單位：中華民國童軍總會

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承辦單位：彰化縣童軍會、彰化縣芳苑鄉建新國民小學

協辦單位：彰化縣各國民小學

## 六、組織：

(一)由彰化縣政府與彰化縣童軍會組織籌備委員會負責籌劃。

(二)全營營本部設榮譽營主任 1 人，榮譽副營主任 3 人，營主任 1 人，駐營輔導 1 人，副營主任 2 人，指導委員若干人，執行秘書 1 人，副執行秘書 1 人，助理執行秘書 1 人，各工作組組長及組員若干人。

七、活動日期：110 年 5 月 5 日、6 日（星期四、五）計兩天一夜。

八、活動地點：預定在東勢林場(視招標情況而定，如有異動，另行公告)

九、優先參加對象：

- (一)彰化縣童軍會所屬幼童軍團高年級生。
- (二)彰化縣國小高年級身心障礙學童，行動能自主者。
- (三)彰化縣國小高年級原住民學童、新住民學童、中低收入戶學童。

十、組團：

- (一)每一團 4 小隊，每小隊 8-9 人，預計 10 團，幼童軍預計 340 人。
- (二)服務員(含工作人員)預計 60 人。

十一、活動日程：如附件一(課程表)。

十二、活動方式：採舍營方式辦理，包括幼童軍技能考驗、分站活動、遊戲、學藝活動、體能活動、急救、生態與環境保護、探涉活動、營火、交誼與服務等活動。

十三、經費：如附件二(經費概算表)。

(一)聯團舍營經費擬申請縣政府給予部分補助，其餘經費由參加人員繳交。

(二)參加費：

- 1、幼童軍舍營二天一夜每人繳交參加費新台幣 1300 元整(內含膳食費、材料費、資料費、住宿費、平安保險費及相關活動經費)。
- 2、身心障礙學童、原住民學童、新住民學童、中低收入戶學童參加費(共 35 人)，敬請縣政府給予補助，各校繳費人數每滿九人(含帶隊老師)，得享一名補助名額，依此比率類推。
- 3、各團服務員參加費比照幼童軍繳費標準繳交(每人繳交參加費新台幣 1300 元整)，其費用請向原服務單位報支。

(三)工作人員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報支。

十四、報名：分兩階段報名：各校請於 111 年 4 月 19 日前上網報名。每校報名上限為 30 人。

(一)111 年 4 月 14 日至 15 日：有參加本年度三五童軍節慶祝活動之學校優先報名

(二)111 年 4 月 18 日至 19 日：開放無參加本年度彰化縣三五童軍節慶祝活動之學校

- 1. 各校請上網(<http://163.23.200.220/yes/2022scout/index.asp>)完成報名手續，並將報名表列印核章，連同參加費用於 111 年 4 月 18 日至 4 月 19 日向承辦單位(建新國小)辦理繳交。【如欲匯款，匯款帳戶--彰化縣芳苑鄉建新國民小學；匯款銀行--彰化銀行二林分行(銀行代號 0096099)；帳號 60990421087610 手續費請自付】

2. 營區房型不一，活動期間《食宿》由大會統一安排，請各學校無異議配合。

十五、工作籌備會議及領隊會議時間：請大會工作人員、各校帶隊老師及服務員準時出席各籌備會議。

會議項目	日期時間	地點	出席人員	備註
工作籌備會	4/1 (星期五) 14:00	建新國小. 多功能教室	各組組長	工作分配
工作籌備會	4/22 (星期五) 14:00	建新國小. 多功能教室	各組組長、 組員	報告工作進度
領隊會議及 籌備會	5/2 (星期一) 10:00	建新國小. 多功能教室	各組組長、 組員、 各校領隊	報告工作進度，宣 布交通、報到時 間、地點、攜帶物 品及注意事項

十六、繳費：請參加學校於 111年4月18日至19日向建新國小出納組繳納。

十七、獎勵：

(一)辦理大會聯團舍營工作績優人員，報請縣政府予以獎勵。

(二)成績優良小隊，由童軍會予以獎勵。

十八、大會工作人員、帶隊老師及服務員，於籌備工作會議、領隊會議及舍營期間，請原單位予以公（差）假登記，在活動結束後於本學期內，在不影響校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擇一日補休假。

十九、全程參與者核給研習時數 10 小時。

二十、本計畫經彰化縣童軍會通過，報請彰化縣政府核定後實施。

附件一

彰化縣 111 年度幼童軍及潛能開發、原住民、新住民、自強戶  
學童聯團舍營活動課程表

111 年 5 月 5 日 (星期四)			111 年 5 月 6 日 (星期五)		
時 間	內 容	備 註	時 間	內 容	備 註
07:00   08:00	分站迎載各校參加人員	團長	06:00   07:00	聞雞起舞 晨間漫步 呼吸清晨空氣	輔導組
08:00   09:30	車上團康	團長	07:00   07:30	早餐	服務組
09:30   10:00	報到、分配資料、環境 介紹與認識、置放行李	執行組 服務組 營地組	07:30   08:00	晨檢 講評 遊戲	輔導組
10:00   10:30	默契考驗 相見歡-歐！蘇珊娜 默契考驗-中國功夫、凡 人歌、	集會組集合 教學活動組 策劃帶動	08:00   08:30	升旗 晨間講話	營主任
10:30   11:20	第一次團集會 團隊精神培養 1. 歌唱-我來唱一首歌 2. 遊戲-您好嗎！我很好 (敬禮-舉手禮、握手禮、鞠 躬禮) 3. 手勢訓練認識-立正、稍息 4. 遊戲-這是我的家 5. 隊形手勢、活動圈、聚會 圈、解散 6. 吼聲、歡呼	團長領唱 副團長帶領  團長操作 帶隊老師 副團長操作 團長	08:30   09:00	講急救	教學組 分團實施
11:30   12:00	開訓典禮 介紹活動主題	營主任 集會組	09:00   11:00	第四次團集會 (生態與環境保護) (東勢林場探涉追蹤) 依一封信找尋答案	教學組 分團實施 營地組
12:00   13:15	午餐、休息	服務組	11:00   14:00	生活技能考驗(升火烤肉 用餐禮儀) 聯誼(友情交流)	服務組
13:15 	歌曲教唱	活動組	14:00 	叢林大冒險 (東勢林場山訓場)	營地組

13:30			15:00		
13:30   15:00	第二次團集會 主題：探索教育與體驗學習 第1關 瓢蟲山-搶救酷斯拉 第2關 忘憂池-渡河要小心 第3關 養蜂場-熊蜂迴避法 第4關 民俗公園-魔術繩結 第5關 民俗公園-製茶過程 第6關 白鴿草坪-種子想飛 第7關 白鴿草坪-東方列車 第8關 濯足園-眾志成城 第9關 濯足園-泡腳 第10關 教育會館前-溜滑梯	第二、三次團集會同時進行 分前、後五團 不同場地進行 而後交換場地。  <b>教學活動組</b> 分2小隊闖關實施 <b>關主把關</b>	15:00   15:30	拔營滅跡講解及實作 整理行囊、整理環境	輔導組
15:00   15:10	房間分配	營地組	15:30   16:00	結訓典禮	營主任 服務組
15:10   15:30	茶點時間	分團實施	16:00	快樂賦歸、珍重再見 分車載回各校參加人員	各車車長
15:30   17:00	第三次團集會 (才藝研習+晚會節目練習) 第二、三次團集會同時交換進行	教學組 活動組 營地組			
17:00   18:00	各校時間一 營火節目練習	各校實施			
18:00   18:40	晚餐 交誼活動	服務組			
18:40   19:30	生態探索(螢火蟲) -靜音前進	營地組			
19:30   21:00	營火	活動組 營地組			
21:00   21:30	工作會報	執行組			
21:00   21:50	沐浴 就寢	服務組			

附件三

彰化縣 111 年度幼童軍及潛能開發、原住民、新住民、自強戶  
學童聯團舍營工作人員組織表

編碼	單位	人員	工作項目	備註欄
1.	榮譽營主任	王惠美縣長		
	榮譽副營主任	洪榮章副縣長、林田富副縣長、謝典林議長		
2.	營本部	營主任：王智弘處長	綜理全營業務	
		副營主任：張淑珠副處長 汪康宜科長	協助營主任處理營隊業務	
		駐營輔導：黃坤和校長		
		執行秘書：謝格倫校長	策劃督導執行	
		副執行秘書：陳榮茂校長	協助執行秘書工作之	
		助理執行秘書：王鈞浩先生	執行	
3.	指導委員	宋維煌校長、楊秋雄校長、李憲三校長、廖信造校長、王賢明校長、王進坤校長、李業校長、蘇添鴻校長、程武雄校長	活動諮詢顧問	國家研習營訓練員
4.	執行組	謝宗翰校長(建新國小) 蔡佩娟主任(建新國小) 游智信主任(建新國小) 張瑀芮主任(建新國小) 洪小雲組長(建新國小) 許智玲組長(建新國小) 沈靜宜小姐(建新國小) 葉嘉玲老師(王功國小)	活動策劃與執行 活動手冊編排	活動主題 公文 計畫 經費估算
5.	教學活動組	張樹閔校長(田頭國小) 蘇建誌主任(田頭國小) 李介耀主任(埔心國小退休) 各校帶隊老師	課程安排編纂、生態環保、才藝研習、活動進程	團集會 生態教學 分站活動 設計
6.	集會組	陳世育校長(中興國小) 林昭青校長(草湖國小) 許瑞芳校長(育德國小) 杜明信主任(育民國小)	升旗、團康、活動執行、營火節目	遊戲、歌曲教唱
7.	交通組	陳榮茂校長(福興國小) 蒲青志主任(福興國小) 鍾裕文主任(德興國小)	路線規劃、車輛安排	

8.	輔導組	陳泗正校長(湖南國小) 陳宏昌老師(大興國小)	生活輔導、就寢安全、 晨檢、榮譽講評、安衛 管理、偶發事件	
9.	服務組	葉振彰校長(明聖國小) 黃素珍校長(漢寶國小) 張惠琪主任(太平國小) 張曦文主任(明聖國小) 趙佳芬主任(白沙國小)	住宿編排、膳食安排、 茶點宵夜	
10.	團長、副團長 群	詹雪梅校長(文開國小) 曾雅瑛校長(後寮國小) 邱鈺清校長(明禮國小) 李瑞緻校長(潮洋國小) 雲美雪校長(白沙國小) 林家惠校長(長安國小) 王哲迪先生(彰化縣文化局) 陳曉琪校長(新港國小) 黃善貴校長(華龍國小) 張富凱校長(新生國小) 黃採雲校長(饒明國小退休) 柯政利主任(秀水國小) 鄭惠雯主任(合興國小) 陳易立主任(田中國小) 林素鳳校長(水尾國小) 張名輝主任(湖南國小) 張淑娟主任(湖南國小) 蘇姿月主任(大同國小) 陳金鐘校長(萬合國小) 韋瑞祥團長(彰二團) 各校帶隊老師	協助集合、 主持分團活動	
11.	營地組	曾俊堯校長(媽厝國小) 施皇羽校長(同安國小) 林銘科校長(圳寮國小) 黃明月老師(大竹國小)	環境水電、房間內務、 營火架柴、場地規劃、 器材準備、音響	
12.	新聞組	楊巽斐校長(新民國小) 徐文男校長(鹿港國小) 林志汀主任(鹿港國小) 洪璧珍小姐(佛光童軍)	照相攝影、連絡接待、 新聞發佈	
13.	資訊組	吳世宏校長(文祥國小) 許智鈴組長(建新國小)	報名網站規劃、網路報 名	
14.	總務組	游智信主任(建新國小) 沈靜宜小姐(建新國小)	採購、招標業務	
15.	醫護組	蘇月妙校長(永靖國小) 黃育小姐(永靖國小) 鄭淑蓮小姐(永靖國小) 蔡鈴芬小姐(永靖國小)	醫護、急救	
16.	主計	溫亦絮主任(建新國小)	經費審核、監督	
17.	出納、人事	沈靜宜小姐(建新國小)	經費支付、敘獎	